



2008年1月22日秘书长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谨请注意随函所附的 2008 年 1 月 14 日前南斯拉夫问题国际法庭庭长福斯托·波卡尔法官的信（见附件）。波卡尔庭长提及他先前 2007 年 12 月 12 日的信函，该信已随同我 2007 年 12 月 31 日的送文函（S/2007/788）分发给安全理事会成员。

波卡尔庭长请安全理事会按照他 2007 年 12 月 12 日信中的请求，授权增加任命审案法官，但不限于审理所列的具体案件，也不规定审案法官人数必须回复到《国际法庭规约》第 12 条第 1 款规定的 12 人上限的严格时限。波卡尔庭长办公室已与法律事务厅联络，对其表示，如果认为有帮助，他愿意前来纽约，向安全理事会成员进一步通报有关情况，以提供协助。

请提请安全理事会成员注意波卡尔庭长的信为荷。正如波卡尔庭长表示的，他所请求的授权对于他能够有效执行国际法庭的完成工作战略必不可少，因此请安全理事会尽早审议此事为盼。

潘基文（签名）



附件

2008 年 1 月 14 日前南斯拉夫问题国际法庭庭长给秘书长的信

谨提及我 2007 年 12 月 12 日的信，该信已随同你 2007 年 12 月 31 日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送文函(S/2007/788)分发给安全理事会成员。我在该信中提及 2005 年 8 月 24 日大会第五十九届会议第 116 次全体会议，其间选出了前南斯拉夫问题国际法庭的 27 名审案法官，任期四年。根据安全理事会第 1329 (2000) 号决议，我请求任命两名审案法官，以使法庭能够于 2008 年 2 月开始对编号 IT-03-69-T 的“检察官诉 Stanisić 和 Simatović”案进行新的第八次庭审。我还告知，我将请求任命两名新的审案法官，以便在“检察官诉 Haradinaj 等人”案预计于 2008 年 2 月底结束审理后，开庭审理编号 IT-06-90-T 的“检察官诉 Gotovina 等人”案。

即将作出的这几项任命对实现我们在完成工作战略内订立的各项目标和确保获得公正快速审判的权利必不可少。我在告知上述任命时指出，这些请求相当于临时增加审案法官人数，超过《国际法庭规约》第 12 条第 1 款规定的在任何时候均不超过 12 人的人数上限。我还告知，若你愿意争取安全理事会授权增设审案法官，则审案法官的人数很可能在法庭第一个多被告案件排定于 2008 年 9 月底审结前回复到 12 人的法定上限。

谨请提请安全理事会成员注意此事为荷。我的理解是，安理会成员不久将开始审议一项决议草案，允许暂时不受 12 名审案法官的法定人数限制，使法庭得以开庭审理更多案件。

记得，我曾在 2007 年 12 月 12 日的信中说明增设审案法官的必要性，同时具体列述了预计可随时开审案件的相关细节。不过，为了有效执行国际法庭的完成工作战略，我需要在任命分庭审案法官的时间和所审案件方面享有某种程度的灵活性。谨请安全理事会在其所审议的任何决议中不以我在 2007 年 12 月 12 日信内所述具体案件和日期作为限定，也不规定审案法官人数回复到 12 人法定上限的严格时限。这样做将避免一旦目前预计会审结的案件因意外情况而出现拖延，即无法增派审案法官审理另一个案件的情形。

庭长

福斯托·波卡尔（签名）